

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根据《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我们作为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认真审查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并仔细阅读了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现基于独立董事立场，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签署关联交易协议，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关联交易依据公平、合理的定价政策，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公司《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此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朱崇坤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朱崇坤', is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A vertical line extends downwards from the end of the horizontal line.

（本页无正文，为《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陈媛玲



（本页无正文，为《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陈 浩

